

注意保存

# 江西应急管理简报

第3期（总第169期）

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专刊（67）

江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月15日

---

## 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1月13日，在收听收看岁末年初全国安全防范工作紧急视频会议后，我省立即召开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迅速贯彻全国视频会议精神，对加强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进行再动员、再推进、再落实。省安委办主任、省应急管理厅厅长龙卿吉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树牢红线意识，切实扛起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政治责任，确保今年安全防范工作开好头、起好步；要严格监管执法，确保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

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到位；要强化监督检查，确保交通运输、消防、特种设备、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平稳有序；要突出应急备战，坚决守住安全生产最后一道防线。

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省应急管理厅有关处室及部分省属重点矿山企业负责同志在省会场参加会议；各市、县（市、区）政府分管领导，相关单位负责人在当地分会场参加会议。

## 九江市推进安全生产集中治理百日行动

**一是**梳理责任清单，开展大承诺活动。属地、部门主要负责人及企业负责人，对照安全职责，进行履职承诺，并签字公布。**二是**梳理网格清单，开展大核实活动。属地、部门对应更新完善网格清单，与发改、工信、市场监管等部门企业信息和属地安全生产监管通讯录进行比对查遗补缺，在每家企业张贴属地网格员信息。**三是**梳理风控清单，开展大公示活动。企业组织专业技术力量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分级管控，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分级分类公示安全风险。**四是**梳理培训清单，开展大查治活动。建立监管执法干部应知应会培训清单，结合事故警示教育，组织企业全员开展培训和考核，进而推动全员参与自主排查隐患。**五是**梳理问题清单，开展大执法活动。企业建立自查问题清单，对风险辨识不到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不彻底等问题进行处理处罚；部门突出重大隐患排查治理等检查执法重点，建立部门检查问题清单，严格落实“四个一律”“五个一批”措施。**六是**梳理成效清单，开展大竞赛活动。将“百日行动”进行归纳总结，梳理出成效清单，

使之固化为制度规范，开展“百日行动”优胜班组、优秀企业、优秀县区等“百日行动”竞赛活动，扎实推进全市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提升。

## 赣州市做实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近日，赣州市印发《关于深入做好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隐患排查及整治工作的通知》，着力推进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通知要求，要突出查找城市危险桥梁、道路路面坍塌、城镇燃气设施设备、瓶装液化石油气、城市供水、市政排水管网、城市地下空间利用等影响城市运行的安全隐患。针对发现的问题，按照拆除一批、整治一批、改造一批、处罚一批、曝光一批的原则，加快推进隐患整治。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落实好具体工作措施。通知强调，要加强市政公用行业的监督检查与设施管理，健全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机制，进一步强化城市供水、供气、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行业监管，完善城市地下基础设施安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市政公用行业重大事故应急预案，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 吉安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多部门 打击收缴走私烟花爆竹

近日，吉安县应急管理局根据群众举报，联合吉安县公安局、

吉安县森林消防大队，成立联合执法小组，赶往举报地点进行核查。通过摸排走访发现约 200 箱走私烟花爆竹分散藏匿于房间、仓库中。在掌握证据后，吉安县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立即对涉及店铺采取扣押经营许可证、联合其他部门对走私烟花爆竹进行收缴等措施。目前，这批非法烟花爆竹已由相关部门移送至专门仓库进行封存。下一步，该县应急管理局将联合相关部门对辖区内非法经营销售烟花爆竹行为进行大规模、地毯式排查，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打击一起。

## 南城县开展城市规划区内货车维修企业 及货车停车秩序专项整治

近日，南城县交通、市场监管、交警、城管、应急、生态环境、建昌镇等七部门组成联合执法队伍，对南城县规划区内的货车维修企业和停放秩序进行整治，引导机动车维修业户统一进行划行归市管理及大货车停车秩序。

此次专项整治重点治理城市规划区临街面的货车维修行业商户是否进入专业市场经营，禁止维修企业在 12 月 30 日后在周边居民区营业；货车维修行业商户的经营条件是否达到法定标准，禁止出现无证照经营、住房改商铺经营、依托门店搭棚出店经营等违法行为；新（增）办的汽车维修店是否在专业市场内，禁止在城市规划区内临街面有新（增）开办汽车维修门店；货运车辆是否停放在合法停车场内，禁止在国道、省道道路两侧以及中心城区、工业园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和划有小车泊位

的地方停放。据统计，此次联合整治共出动 200 余人次，对 40 余家未达到开业条件的维修企业责令停业，200 余辆违停货车进行劝离。

---

**抄报：**省委、省政府领导。

**分送：**应急管理部办公厅，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直有关部门，各市、县（区）党委、政府及应急管理部门，部分中央驻赣企业及省属集团公司。

---

江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5 日印发

---